

限通訊申請**國立臺南大學
各項申請證明書表格**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 申請費用請以匯票方式繳款，抬頭請書寫【國立臺南大學】全名(不含彌封費用)及回郵信封(郵資請參考下表)

※ 通訊申請:請附回郵及信封，大學部學生請郵寄至教務處學籍成績組，研究生請郵寄至研究生教務組辦理。

申請人姓名	中文：	學號	級 系(所) 班	申請費用
	英文： (與護照相同)	系班別		
聯絡電話(手機)				
(請打勾) 申請證明書種類及份數				
	1.中文歷年成績單	份	元	20元/份
	2.中文單學期成績單	合計共	份	元
	(學年第 學期)	份)		10元/份
	(學年第 學期)	份)		
	3.補發學生證(限在校生，免附相片)	一	份 200元	200元/份
	(因遺失或損毀不堪使用者方得申請補發)			
	4.英文歷年成績單(免附照片)	份	元	20元/份
	(因彙整英文課程及送請用印等作業流程，約需1~3天)			
	5.英文學位證明書(免附照片)	(正本只能申請1份)		30元/份
	6.推薦名次證明書	份	元	20元/份
	7.教育學分證明書(正本只能申請1份)			20元/份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教育學分證明	1.93學年度(含)入學之畢業生，請至教務處學籍成績組申請，20元/份。		200元/份
	<input type="checkbox"/> 幼稚園教育學分證明	2.師資培育中心成立後，於師培中心修課者請向該中心申請，200元/份。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教育學分證明			
	8.各類證明書影印本蓋章	合計共	份	元(影本用印請務必攜帶正本)
	<input type="checkbox"/> 中文學位證書：	份	<input type="checkbox"/> 英文學位證書：	份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學分證明書：	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成績單不得申請影本蓋章，請選填第一項；學生證影本蓋章免費，請勿繳費			
				10元/份

郵寄種類	國內郵資					
張數	約1張	約2~3張	約4~7張	約8~25張	約26~50張	
重量	不逾20公克	21~50公克	51~100公克	101~250公克	251~500公克	
平信	8	16	24	40	72	每件限重不逾2公斤
限時	15	23	31	47	79	
掛號	28	36	44	60	92	
限掛	35	43	51	67	99	

出納組繳費：(總計 元，出納組承辦人蓋章：)

申請英文畢業證書及成績單者陳核程序：

承辦人 學籍組 / 研教組 組長 教務長 校長
 文書組(用印)

國立臺南大學休學離校申請表

**※依學則第29條：申請休學當學期已逾繳費期限(開學日)時，應先繳費始得辦理休學。
 新生及轉學生入學第一學期，須於完成註冊手續後，始得申請休學。**

大學部 研究生 休學生效學期 _____ 學年度第 _____ 學期

學號		系別		班級別	年	班	
姓名		入學年月	年 月	家長簽章： (研究生免簽)			
<input type="checkbox"/> 公費生 <input type="checkbox"/> 自費生 <input type="checkbox"/> 境外生 <input type="checkbox"/> 新生獎勵生	電話 ()	手機		通訊地址	請附回郵信封詳填地址 姓名並貼妥郵資44元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原因 (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傷病 <input type="checkbox"/> 經濟因素 <input type="checkbox"/> 學業成績因素 <input type="checkbox"/> 志趣(興趣)不合 <input type="checkbox"/> 懷孕 <input type="checkbox"/> 育嬰 <input type="checkbox"/> 服兵役 <input type="checkbox"/> 出國(遊學、留學等) <input type="checkbox"/> 論文因素 <input type="checkbox"/> 適應不良 <input type="checkbox"/> 考試訓練(公職、研究所、就業) <input type="checkbox"/> 工作因素 <input type="checkbox"/> 家人傷病 <input type="checkbox"/> 生涯規劃 <input type="checkbox"/> 準備考試(重考) <input type="checkbox"/> 逾期未註冊、未繳費、未選課					休學期限 <input type="checkbox"/> 1學年 <input type="checkbox"/> 1學期	

請務必確認上列所有欄位均已確實填寫，並於下方簽名欄簽名，謝謝您。

- 一、依本校學則15條規定，大學部需修習滿8學期才可畢業，如欲提前畢業需依本校「學生成績優異提前畢業辦法」。
- 二、學期中申請休學之最後期限為行事曆第17週。
- 三、因病休學者，應檢具公立醫院或區域級以上私立醫院診斷證明書。
- 四、休學期間應召服役者，須檢同征集令影本向教務處學籍成績組或研究生教務組申請延長期限，得於服役期滿檢同退伍令申請復學。
- 五、休學期滿，應自動申請復學，如逾期仍未復學者，應予退學。
- 六、休學者應繳回學生證，並需辦妥離校手續。
- 七、公費生非以疾病或重大事故辦理休學者，喪失公費生資格，並應一次償還已受領之公費。
- 八、本校新生入學獎勵獲獎者辦理休學，應依獎勵辦法規定辦理。
- 九、休學退費標準依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退費基準表辦理，摘要如下：
 1. 註冊(開學)前申請休學者免繳學雜費(新生辦理休學，須依規定完成註冊繳費後，於開學前得辦理全額退費)。
 2. 上課後未逾1/3學期(依本校行事曆計算)而休學者，學雜費及其餘各費退還2/3。
 3. 上課後逾1/3學期，未逾2/3學期而休學者，學雜費及其餘各費退還1/3。
 4. 上課後逾2/3學期而休學者，所繳各費均不予退還。
- 十、休學期間可繼續投保學生平安保險，請於每年2月、9月逕洽學務處衛生保健組或電洽(06)2133111轉332，詳情請至http://www2.nutn.edu.tw/gac330/2016site/student_insurance.html查詢

本人已詳閱並瞭解以上注意事項：

簽名： _____

收件日期： 年 月 日 紙本審核 (請至①→②→③單位核章後，將本申請書送至④)			
① 院 系 所	② 衛保組- 境外生保險(非境外生免會)	④ 學籍成績組(大學部)/ 研究生教務組(研究所)	
導師/指導教授		繳回：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證	
系所承辦人		承辦人 <input type="checkbox"/> 線上休退復學系統登錄(確認繳費及就貸狀況)	
系所主管	③ 圖 書 館	<input type="checkbox"/> 教務系統登錄	
院長		組長	
⑤教務長		⑥校長	

國立臺南大學退學離校申請表

大學部 研究生

退學生效學期 _____ 學年度第 _____ 學期

學號		系別	系 (所)	班級	年 班
姓名		入學 年月	年 月	家長簽章： (研究生免簽)	
<input type="checkbox"/> 公費生 <input type="checkbox"/> 自費生 <input type="checkbox"/> 境外生 <input type="checkbox"/> 新生獎勵生	電話 ()		手機	◎是否申請「退學核定書」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申請「修業證明書」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原因 (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學業成績因素(成績 2 次 1/2(或 1 次 1/2 扣考)) <input type="checkbox"/> 志趣(興趣)不合 <input type="checkbox"/> 逾期未復學 <input type="checkbox"/> 懷孕 <input type="checkbox"/> 育嬰 <input type="checkbox"/> 工作因素 <input type="checkbox"/> 經濟因素 <input type="checkbox"/> 生涯規劃 <input type="checkbox"/> 轉學至 _____ 大學 _____ 系			<input type="checkbox"/> 準備考試(重考) <input type="checkbox"/> 操行 <input type="checkbox"/> 逾期未註冊 <input type="checkbox"/> 生病	
請務必確認上列所有欄位均已確實填寫，謝謝您。					
一、公費生因退學者，應一次償還已受領之公費。 二、依本校學則規定，本退學申請表依校內程序辦理，完成後不另行通知，學生修業滿一學期(含)以上者，可視個人需要申請修業證明書(有修業期限及歷年成績單)或退學核定書(有退學完成時間無歷年成績單)。 三、退學者應繳回學生證，並需辦妥離校手續。 四、本校新生入學獎勵獲獎者辦理退學，應依獎勵辦法規定辦理。 五、本表核章後大學部學生請送到教務處學籍成績組，研究生請送到研究生教務組。 六、如有異議，可依本校「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設置及申訴辦法」規定，提出申訴，電話 06-2133111#365。 七、退學退費標準依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退費基準表辦理，摘要如下： 1. 註冊(開學)前申請退學者免繳學雜費。 2. 上課後未逾 1/3 學期(依本校行事曆計算)而退學者，學雜費及其餘各費退還 2/3。 3. 上課後逾 1/3 學期，未逾 2/3 學期而退學者，學雜費及其餘各費退還 1/3。 4. 上課後逾 2/3 學期而退學者，所繳各費均不予退還。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已詳閱並瞭解以上注意事項：				簽名：_____	

收件日期： 年 月 日 紙本審核 (請至①→②→③單位核章後，將本申請書送至④)					
① 院 系 所	② 衛保組- 境外生保險(非境外生免會)		④ 學籍成績組(大學部)/ 研究生教務組(研究所)		
導師/指導教授			繳回：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證		
系所承辦人			承辦人 <input type="checkbox"/> 線上休退復學系統登錄(確認繳費及就貸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教務系統登錄		
系所主管	③ 圖 書 館		組長		
院長					
⑤教務長		⑥校長			

國立臺南大學復學申請表

大學部 研究生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復學時適用 _____ 學年度課程

復學生效學期 _____ 學年度第 _____ 學期

學號		系別	系 (所)	班級	年 班
姓名		入學 年月	年 月	家長簽章： (研究生免簽)	
<input type="checkbox"/> 公費生 <input type="checkbox"/> 自費生 <input type="checkbox"/> 境外生 <input type="checkbox"/> 新生獎勵生	電話	()		手機	
	E-mail		通訊 地址		
原因					

請務必確認上列所有欄位均已確實填寫，謝謝您。

紙 本 審 核 (請至①單位核章後，將本申請書送至②)			
① 院 系 所		② 教 務 處 學籍成績組(大學部)/研究生教務組(研究所)	
導師/指導教授	承辦人		
系所承辦人	<input type="checkbox"/> 教務系統登錄 <input type="checkbox"/> 線上休退復學系統登錄		
系所主管	組長		
院長			
③教務長		④校長	

本人已詳閱並瞭解以下注意事項： 簽名：_____

- 一、依本校學則 15 條規定，大學部需修習滿 8 學期才可畢業，如欲提前畢業需依本校「學生成績優異提前畢業辦法」。
- 二、復學後其適用之課程架構，應依本校「學生成績考核辦法」規定辦理。
- 三、因病休學、復學時須繳交公立醫院診斷證明書。
- 四、本表核章後大學部學生請送到教務處學籍成績組，研究生請送到研究生教務組。

國立臺南大學學生 提前復學申請表

系所別	系(所) 年級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	學號		
聯絡電話	住家： 手機：		
申請提前復學原因：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0px;"> 學生簽名： 家長簽名： </div>			
系(所)承辦人	收件日期： 年 月 日	導師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簽章：
	簽章：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系所主任 簽章：

※說明：

1. 辦理提前復學申請，應於開學前 2 週前提出，俟簽陳經鈞長核示後，再填寫復學申請書加會各相關單位。
2. 依據本校「學則」第 30 條：學生休學期滿申請復學時，須家長或監護人具函申請。其因病休學者，應加附公立醫院或區域級以上私立醫院或本校健康中心、學生輔導中心之康復證明書。因應徵召服役休學者應檢附退伍令。所有申請應先向學籍成績組辦理並經教務長核准。復學時應入原肄業學系相接之學年或學期。學期中途休學者，復學時應入原休學之學年或學期肄業。

國立臺南大學新生保留入學資格申請表

系 所	學系 研究所	班 級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部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	入 方	學 式	<input type="checkbox"/> 考試入學 <input type="checkbox"/> 甄選入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姓 名		保 留 學 年 度	學 年 度	繳 交 證 件	1. 學歷(力)證書(正本) 2. 保留事由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重病(附醫院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事故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服役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學 號		保 留 期 限	年			
E-Mail (務必填寫)						
電 話 手 機			申 請 日 期	年 月 日		
地 址	□□□					
保留事由(請詳述)：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0px;"> 申請人簽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研究生免簽) </div>						
學籍成績組/研究生教務組	系主任(所長) 意 見	教 務 長	校 長			
說明： 一、填妥申請表(大學部學生須經家長或監護人簽章)，連同(1)學歷(力)證書正本(2)保留事由證明文件(3)回郵信封(明年寄發入學通知用，請填妥姓名、地址並貼足44元掛號郵資)大學部學生送交或郵寄學籍成績組辦理，研究生送交或郵寄本校研究生教務組辦理。 二、保留事由如係重病需檢附 <u>公立醫院或區域級以上私立醫院</u> 證明。特殊事故是指親人重病、車禍、家庭重大經濟問題等事故，亦需檢附醫院或里長開立之證明。 三、學歷(力)證件及證明文件不齊者，恕不受理(郵寄者以退件處理)。 四、請於8月31日前辦理，以方便本校作業；核准與否以E-Mail通知。 五、 <u>新生因重病、特殊事故或懷孕、生產、撫育幼兒之需要或應徵召服義務役</u> ，不能於當學年入學，得檢具有關證明申請保留入學資格，經核准後，始可於次學年入學，母須繳納任何費用 <u>保留入學資格以一年為限</u> 。惟保留期間應徵服兵役者，得檢具在營服役證明，再申請延長保留入學資格，俟服役期滿檢具退伍證明，於次學期或次學年辦理入學。 六、研究生以備取資格入學者、甄試錄取生、大學部保送生、轉學生及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 <u>依規定不得辦理保留入學資格</u> 。						

國立臺南大學個人資料使用資訊服務申請表

文件編號：NUTN-PIMS-D018	版次：2.0	機密等級：限閱
紀錄編號：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本表單蒐集之個人資料，僅限於特定目的使用，非經當事人同意，絕不轉做其他用途，亦不會公佈任何資訊，並遵循本校資料保存與安全控管辦理。

申請人 基本資料	系班別：_____ (無則免填)	系(所) 年級	學號： (無則免填)
	姓名： (親簽)	身分證號： (請遮蔽後4碼)	電話：

個人資料申請項目：(請勾選)

- 更正 查詢 閱覽 補充 製給複製本 停止蒐集 停止處理 停止利用
刪除 其它需求_____

申請 事由 (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更改中文姓名：(應檢附戶籍謄本一份，查驗後歸還。) 原因：_____原名：_____更名後：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更改英文姓名：(應檢附護照影本一份，查驗後歸還。) 原因：_____原名：_____更名後：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更改戶籍地址為：_____ (需檢附更改後之戶籍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更改通訊地址為：_____ (未滿20歲請家長簽章同意) 家長簽章：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更改身分證號(居留證號)為：_____ (證件查驗後歸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審核結果：同意 不同意 審核意見說明：_____

生效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起。

使用期間：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單位承辦人	組長	單位主管

1.本表核章後大學部學生請送到教務處學籍成績組；研究生請送到研究生教務組；進修推廣學員請送到進修推廣組；教職員工請送到人事室或總務處事務組。

2.本校個人資料保護申訴電話 06-2133111#111[秘書室]；申訴信箱：pims@mail.nutn.edu.tw

更改字號：()南大教學籍字第_____號

()南大教研字第_____號

()南大教進字第_____號

國立臺南大學退費申請書

大學部 研究生 學年度第 _____ 學期 申請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學號	系別	系	班級別	年級
姓名	(簽章)	電話 手機	()	
戶籍地址	□□□			
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休學 因病(或事)奉准 <input type="checkbox"/> 退學 並於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辦妥離校手續，申請退費 <input type="checkbox"/> 保留學籍			
身分證字號	立帳郵局 局名	局號	帳號	
學雜費繳交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已繳交學雜費等費用共計 _____ 元(請附:1. 郵局帳戶封面影本 2. 原繳費收據正本) <input type="checkbox"/> 申辦就學貸款 <input type="checkbox"/> 申辦各類學雜費減免			

※局、帳號均為7碼，一定要本人的帳戶(請於背面黏貼:1. 郵局帳戶影本 2. 原繳費收據正本)。

(以下資料，學生請勿填寫)

申請退費標準	<input type="checkbox"/> 1. 註冊(開學)前免繳學雜費(新生除保留學籍者外，須完成註冊程序，始得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2. 上課後未逾1/3學期(第六週)，學雜費及其餘各費退還2/3。 <input type="checkbox"/> 3. 上課後逾1/3學期、未逾2/3學期(第十二週)，學雜費及其餘各費退還1/3。	費用項目	比例	退費金額	費用項目	比例	退費金額
	學費			學雜費基數			
	雜費			學分費			
	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			論文指導費			
	住宿費			鍵盤費			
	學分學雜費			保險費			
核定金額	新台幣： _____ 萬 _____ 仟 _____ 佰 _____ 拾 _____ 元整						

研教組/學籍組	生輔組/衛保組	出納組 (日間班)	推廣組(進修 碩士、產碩班)	學籍組 (進修學士班)	教務長	主計室	校長
	就貸：						
	減免：						
	保險：						

附註：

一、退、休學退費標準依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退費基準表辦理，摘要如下：

1. 註冊(開學)前申請休、退學者免繳學雜費(新生辦理休學，須依規定完成註冊繳費後，於開學前得辦理全額退費)。
2. 上課後未逾1/3學期(依本校行事曆計算)而退、休學者，學雜費及其餘各費退還2/3。
3. 上課後逾1/3學期，未逾2/3學期而退、休學者，學雜費及其餘各費退還1/3。
4. 上課後逾2/3學期而退、休學者，所繳各費均不予退還。

二、依學則第29條第2項：申請休學當學期已逾繳費期限(開學日)時，應先繳費始得辦理休學。

三、依學則第29條第3項：新生及轉學生入學第一學期，須於完成註冊手續後，始得申請休學。

四、原繳費收據遺失可至臺灣銀行學雜費入口網站列印收據。

國立臺南大學

學位證明書補發申請表

大學部 研究生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補發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遺失 <input type="checkbox"/> 損毀	英文姓名 (104年6月 後畢業)	, - (應與護照號碼一樣,以姓在前,名字 在後為原則,如 TSAI, GUO-TAI)
身分證字號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學 號		畢業年級	部 級 系 班
通訊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聯絡電話 手 機	

申請人： (簽章)

出納組繳費	教務處承辦人	學籍組/研教組 組長	教 務 長

備註：

- 1、請至本校成績自動列印繳費機繳費及列印申請表(或填寫本表後至總務處出納組繳費),一份工本費 100 元。
- 2、請持本表及繳費收據,大學部學生送到教務處學籍成績組,研究生送到研究生教務組。

補發證書字號：南大教證字第 _____ 號

南大教研證字第 _____ 號

國立臺南大學修業證明書申請表

() 南大教籍修字第_____號

() 南大教研修字第_____號

學號		姓名		出生日期				
學院	學院	系所 組別	學系 研究所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					組 組
肄業 年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		學年 學期	學年度 第 學 期	肄業 年月		年	月
<p>學生茲因_____，經依學校規定辦妥退學離校手續，敬請准予核發 修業證明書。</p> <p>學生：</p> <p>聯絡地址：<input type="checkbox"/><input type="checkbox"/><input type="checkbox"/></p> <p>聯絡電話：_____ 手機：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_____ 年 月 日</p>								
承辦人								
學籍成績組/研究生教務組 組長								
教務長								
文書組(用印)								

領證人簽領：_____ 日期：_____

國立臺南大學休學證明書申請表

()南大教籍休字第_____號

()南大教研休字第_____號

學號		姓名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學院	學院	系所 組別	學系				組
			研究所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				組
休學 年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		學年 學期	學年度 第 學 期	休學 年月	年 月	
學生茲因 _____，經依學校規定辦妥休學離校手續，敬請准予核發休學證明書。							
學生：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_____ 手機： _____							
_____ 年 月 日							
承 辦 人							
學籍成績組/研究生教務組 組長							
教 務 長							
文 書 組(用印)							

領證人簽領： _____ 日期： _____ / _____

國立臺南大學【大學部】學生抵免學分申請表

重考生 轉學生 復學生 其他

原就讀學校：

原就讀科系：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現就讀： 系(所)

年 班

學號：

姓名：

聯絡電話：

原就讀學校所修習之科目						於本校申請抵免之科目				開課系所主任簽章	所屬系所主任簽章	教務處學籍組簽章
科目名稱	修習年級	上學期		下學期		科目名稱	科目類別	修別	學分			
		成績	學分	成績	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通識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學系專業 <input type="checkbox"/> 自由選修	<input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type="checkbox"/> 選修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抵免__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抵免 簽章：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抵免__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抵免 簽章：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抵免__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抵免
						<input type="checkbox"/> 通識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學系專業 <input type="checkbox"/> 自由選修	<input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type="checkbox"/> 選修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抵免__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抵免 簽章：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抵免__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抵免 簽章：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抵免__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抵免
						<input type="checkbox"/> 通識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學系專業 <input type="checkbox"/> 自由選修	<input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type="checkbox"/> 選修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抵免__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抵免 簽章：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抵免__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抵免 簽章：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抵免__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抵免
						<input type="checkbox"/> 通識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學系專業 <input type="checkbox"/> 自由選修	<input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type="checkbox"/> 選修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抵免__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抵免 簽章：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抵免__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抵免 簽章：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抵免__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抵免
						<input type="checkbox"/> 通識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學系專業 <input type="checkbox"/> 自由選修	<input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type="checkbox"/> 選修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抵免__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抵免 簽章：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抵免__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抵免 簽章：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抵免__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抵免
						<input type="checkbox"/> 通識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學系專業 <input type="checkbox"/> 自由選修	<input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type="checkbox"/> 選修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抵免__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抵免 簽章：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抵免__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抵免 簽章：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抵免__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抵免
						<input type="checkbox"/> 通識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學系專業 <input type="checkbox"/> 自由選修	<input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type="checkbox"/> 選修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抵免__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抵免 簽章：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抵免__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抵免 簽章：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抵免__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抵免

共可抵免 _____ 學分

承辦人

學籍成績組組長

教務長

- 一. 辦理抵免學分應依該適用之課程架構表，應於入學之當學期加退選截止日前，欲抵免之課程及學分一次辦理完竣，逾期恕不受理。申請時需附原就讀學校歷年成績單正本，連同本表親自送請相關學系主任審核後，繳回教務處學籍成績組核查抵免。
- 二. 「審查結果」暨「同意抵免學分數」欄請開課系所主任及所屬系所主任填寫、簽章，其餘欄位請學生依成績單及開設科目與學分，依序通識課程、學系專業課程及自由選修課程科目類別(電腦輸入或字體工整)。原校未修完全學年課程(如上、下)，不能單學期抵免本校(上)或(下)課程。
- 三. 入學本校前修習及格之專業課程科目，至入學時已超過10年者不予抵免。專業課程之自由選修科目學分抵免，最多以應修學分總數之1/2為限。
- 四. 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學分之抵免，請至師資培育中心認定、辦理。

國立臺南大學【大學部】學生轉系申請書

學號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		聯絡電話	
身份別	<input type="checkbox"/> 自費生 <input type="checkbox"/> 公費生 <input type="checkbox"/> 新生入學獎勵生		
原就讀學系	學系 年級		
申請轉入學系	學系 年級 (請務必填寫申請轉入後系級)		
家長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轉系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轉系		家長簽章:
原就讀學系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轉出本系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轉出本系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導師: 系主任:</div>		
擬轉入學系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已於申請期限內依學系規定繳交書面資料或約定面試時間。 <input type="checkbox"/> 無須繳交書面審核資料及面試。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系主任:</div>		
學籍成績組	收件日期: 年 月 日。		承辦人: 組長:
當學期成績登錄後，學籍成績組將申請書及成績單送請擬轉入學系初審			
擬轉入學系初審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初審。 <input type="checkbox"/> 未通過初審，原因_____。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系主任:</div>		
教務長			

附註：

1. 申請轉系時間：每學年第二學期第 18 週內辦理。
2. 本表經家長、導師及原就讀學系主任簽章後送教務處學籍成績組辦理。
3. 若轉入學系需書面資料者，請申請人先行交至轉入學系辦公室。
4. 依「師資培育公費助學金及分發服務辦法」第 8 條規定「公費生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終止公費待遇，償還已受領之全部公費，並喪失接受分發之權利」。
5. 獲本校新生入學獎勵資格轉系者，自轉系學年度起取消獎勵資格。

國立臺南大學學生雙重學籍申請書

系所別	系(所)	年級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			學號			
聯絡電話	(H):		手機:			
擬同時具_____學校_____學院_____系所 博、碩、學 士班學籍						
<p>申請雙重學籍原由及修業計畫說明：</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0px;">申請人簽章：</p>						
系(所)承辦人	核章：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導師或 指導教授	核章：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系所主管 (意見)	核章：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院長	核章：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教務處 承辦 單位	核章：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教務長	核章：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說明：

1. 申請雙重學籍學生，應於雙重學籍事實發生之當學期開學前，向原就讀系(所)提出申請，經導師或指導教授、系(所)主管、院長同意，並經教務處核定後，始具跨校或於本校雙重學籍資格。
2. 雙重學籍學生入學本校就讀前，於他校修習之學分，得依本校「學生抵免學分辦法」辦理抵免；於本校就讀後再入學他校就讀或同時入學就讀，他校修習學分不予抵免。同時於本校二個以上系(所)就讀，其學分之抵免依前項辦理。
3. 依據本校「學則」第31條：未經本校同意，同時在其他學校註冊入學者，應予退學。其他未盡事宜，悉依教育部及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年 月 日

姓 名		學 號	
學 系 別		年 級 / 班 別	
雙主修 / 系組別			
延長修業年限	<input type="checkbox"/> 一學期 (學年度 學期) <input type="checkbox"/> 一學年 (學年度)		
本學系 主任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簽 章	
雙主修學系 主任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簽 章	
學籍成績組 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簽 章	
教務長 核定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簽 章	
備 註	依雙主修辦法第 10 條規定： 讀雙主修學生，經延長修業年限二年屆滿，已修畢主學系之應修科目與學分，而未修畢加修學系應修科目與學分者，得再延長修業年限一學期或一學年。若仍未能修畢加修學系應修科目與學分者，則以主學系資格畢業。		

※完成簽核手續後，申請表請送回學籍成績組

年 月 日

姓 名		學 號	
學 系 別		年 級 / 班 別	
放棄雙主修 / 系組別			
本學系 主任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簽 章	
雙主修學系 主任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簽 章	
學籍成績組 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簽 章	
教務長 核定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簽 章	
備 註	經核定放棄雙主修申請者，自___學年度第___學期生效。		

※完成簽核手續後，申請表請送回學籍成績組

國立臺南大學

學士學位學生成績優異提前畢業申請表

壹、申請人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學號：_____ 姓名：_____ 學系：_____ 系 _____ 年級 _____ 班

申請於_____學年度第__學期(三下 四上)提前畢業

貳、提前畢業條件

項 目	申請人填報	學系審查	學籍成績組審查
1. 學系專業課程規定學分數／目前已修學分數	/	/	/
2. 自由選修課程規定學分數／目前已修學分數	/	/	/
3. 通識課程規定學分數／目前已修學分數	/	/	/
4. 通過「英語文能力檢定」畢業條件之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5. 通過「通識學習護照」畢業條件之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6. 每學期學業成績平均是否 80 分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7. 每學期操行成績平均是否 80 分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8. 每學期學業成績名次是否在 10%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請附上一份歷年成績單正本及推薦名次證明。

依據本校「學則」第 44 及 45 條及「學士學位學生成績優異提前畢業辦法」第 2 條規定。大學部學生符合下列各項規定者，得申請提前一學期或一學年畢業：

- 一、修足該學系規定之科目及學分數。
- 二、每學期學業成績平均八十分以上。
- 三、每學期操行成績八十分以上者。
- 四、每學期學業成績名次在該學系該年級學生數前百分之十以內者。

參、學系審查

意見：_____

承辦人簽章：_____ 系主任簽章：_____

肆、學籍成績組審查

意見：截至申請該學期之各項資料 符合提前畢業資格 不符合提前畢業資格
其他_____

承辦人簽章：_____ 學籍成績組組長簽章：_____

伍、核定

教 務 長	校 長

國立臺南大學學生 緩繳學雜費申請書

系所別	系(所) 年級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	學 號		
聯絡電話	住家： 手機：		
<p>緩繳學雜(分)費原因：</p> <p>本人因_____ (證明文件如附件)，申請____學年度第__學期學雜(分)費用延緩繳交，擬於____年__月__日前完成繳費，懇請 鈞長准予同意。奉核後，如未於規定期限內繳交，本人願依學則規定辦理。</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學生簽名：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家長簽名：_____</p>			
系(所)承辦人	收件日期： 年 月 日	導師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簽章：
	簽章：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系所主任意見 簽章：

※說明：

1. 辦理學雜(分)費緩繳，應於該學期開學日前提出申請，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2. 依據本校「學則」第10條：學生應於開學日前依照規定繳納各項費用，未依限完成繳費註冊者(因重大事故或特殊情形辦理延緩繳費者，經簽陳奉核後，繳費期限得於該學期第十二週止)，視同逾期未註冊，得予退學。

國立臺南大學 學生補考申請書

系所別	系(所)	年級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			學號	
聯絡電話	住家：		手機：	
申請補考原因：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學生簽名：</div>				
系(所)承辦人	收件日期： 年 月 日 簽章：	授課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簽章：	系所主任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簽章：

※說明：

1. 補考申請應於該學期第18週前提出，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2. 依據本校「學則」第39條：學生無故缺考，該次考試成績以零分計算。如係公假、喪假、懷孕、分娩或撫育三歲以下子女之照顧或重病住院或重大事故不能參與各種考試，經請假核准者准予補考，補考成績按實得成績給分。
3. 第41條：學生依本學則第39條規定而准假補考者，依下列規定辦理：
 - (1) 各種考試得補考一次，並按實得成績計分。
 - (2) 補考應於次學期開學第二週前舉行，並將成績送交至教務處，除經准假者外，逾期不得補考。

國立臺南大學退學核定書申請單

() 南大教籍退字第_____號

() 南大教研退字第_____號

學號		姓名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學院	學院	系所 組別	學系 組 研究所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 組		
退學 年班	<input type="checkbox"/> 學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	年 班	學年 學期	學年度 第 學 期	肄業 年月 年 月
<p>學生茲因_____，經依學校規定辦妥退學離校手續，敬請准予核發退學核定書。</p> <p>學生：</p> <p>聯絡地址：□□□□</p> <p>聯絡電話：_____ 手機：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_____ 年 月 日</p>					
承 辦 人					
學籍成績組/研究生教務組 組長					
教 務 長					
文 書 組(用印)					

領證人簽領：_____ 日期：_____